

证券代码: 0688298 证券简称: 东方生物 公告编号: 2023-002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方晓萍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需要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方晓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方晓萍女士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方晓萍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方晓萍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经控股股东安吉福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方炳良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附件:方炳良简历
 方炳良,男,196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年5月至1992年8月任北京协和医学院及中国医学科学院遗传医学系助理教授;1992年8月至1995年9月任美国德州休斯顿 Baylor 医学院细胞生物学学院研究助理;1995年10月至2022年8月,历任美国德州大学 MD 安德森癌症研究中心胸和心血管外科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首席科学家;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控股股 Fangs Holding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方氏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方炳良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通过控股股东方氏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3.125%的股份;与公司董事长方剑秋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方效良先生、董事严路易先生、原董事方晓萍先生之间存在亲属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 0688298 证券简称: 东方生物 公告编号: 2023-003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2月22日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生物”)公司“2022年发行1”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99号)文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1.25元,截至2020年1月22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6.375亿元,募集资金净额5.508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0018号”《验资报告》审定。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年产24000万只新型冠状病毒(POCT)产品项目	24,064.76	24,064.76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257.20	8,257.20
3	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8,841.98	8,841.98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56,163.94	56,163.94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短期内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产品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有序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资金进行滚动使用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保证流动性和安全性,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综上,我们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9,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 688298 证券简称: 东方生物 公告编号: 2023-004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2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到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海英女士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 688298 证券简称: 东方生物 公告编号: 2023-005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日期:2023年3月15日 13: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阳光大道东段 东方基因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15日至2023年3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1:3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3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对应当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数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方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688298	东方生物	2023/3/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3年3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2. 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阳光大道东段3787号证券部
 3. 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现场的股东及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以抵达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出示身份证明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如有)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出席: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如有)、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职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如有)等;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职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证明;以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5)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账户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及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股东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郭凯君
 电话:0572-5300267
 传真:0572-5300267
 邮箱:zq@orientgene.com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阳光大道东段3787号一号楼二楼证券部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股东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郭凯君
 电话:0572-5300267
 传真:0572-5300267
 邮箱:zq@orientgene.com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阳光大道东段3787号一号楼二楼证券部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股东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郭凯君
 电话:0572-5300267
 传真:0572-5300267
 邮箱:zq@orientgene.com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阳光大道东段3787号一号楼二楼证券部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 002781 证券简称: *ST奇信 公告编号: 2023-028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自2022年12月29日披露《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68)至今,除了已披露的诉讼、仲裁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合计2,49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7.15%。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82.49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2,415.01万元。本次披露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案件共26起,均为人民币500万元以下的案件。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总计32,071.0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38.06%。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2,826.95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9,244.08万元。
 除已披露的诉讼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于2022年5月13日、2022年6月28日、2022年8月3日、2022年9月10日、2022年10月26日、2022年11月16日、2022年11月26日、2022年12月29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2-084、2022-106、2022-120、2022-140、2022-148、2022-153、2022-168)。上述相关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详见附件1:前期已披露的累计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统计表。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其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相关裁定书、民事起诉状、传票等。

证券代码: 600196 股票简称: 复星医药 编号: 临2023-020
 债券代码: 143422 债券简称: 18复星01
 债券代码: 175708 债券简称: 21复星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许可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合作概述
 2020年10月15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汉霖”)与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乙胜投资”)、珠海亿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亿健”)、乙胜投资与珠海亿健以下合称“Essex”)签订《Co-development and Exclusive License Agreement》(即《合作开发及独家许可协议》,以下简称“《许可协议》”或“原协议”),复汉霖与Essex就重组抗VEGF人源化单抗抗体眼用注射液(以下简称“许可产品”)用于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等眼病治疗进行开发合作,同时,复汉霖注册许可产品授予Essex于区域内(即全球范围、下同)及领域内(即眼科治疗领域)生产、销售及商业化(包括但不限于出口、进口、推广、销售、要约出售及分销等商业行为)的独家许可等(以下简称“本次合作”)。

以上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许可协议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为应对增加的临床开发成本,持续推进许可产品的后续研发,经综合考虑合作各方的共同利益,2023年2月22日,复汉霖与Essex签订《Amendment to Co-development and Exclusive License Agreement》(即《合作开发及独家许可协议之修正案》,以下简称“《许可协议之修正案》”),就(其中主要包括)开发成本、研发里程碑付款、销售里程碑付款以及选择权费用上限等约定作出相应调整(以下简称“本次修订”)。本次修订的《许可协议之修正案》无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修订的主要条款
 1. 开发成本
 许可产品的合作开发成本仍将由复汉霖、Essex按照20%、80%的比例分别承担。基于临床试验相关成本增加的实际情形,各方同意将开发成本上限调整为5,500万美元(原协议约定为3,000万美元)。

2. 付款
 (1) Essex应向复汉霖支付的首付款及研发里程碑付款总额为至多2,300万美元(原协议约定为至多2,000万美元),具体如下:
 ①首付款仍为1,500万美元;
 ②许可产品在区域内启动基于《许可协议》约定的临床试验研究一,Essex应支付的研发里程碑付款额为500万美元;
 ③许可产品在区域内完成基于《许可协议》约定的临床试验研究一或研究二(孰晚),Essex应支付的研发里程碑付款额为800万美元(原协议约定为1,000万美元)。

(2) Essex应向复汉霖支付研发里程碑付款安排具体调整如下:
 ①许可产品在区域内的累计净销售额首次达到1亿美元,Essex应支付的销售里程碑付款额为150万美元(原协议约定为300万美元);
 ②许可产品在区域内的累计净销售额首次达到6亿美元,Essex应支付的销售里程碑付款额为750万美元(原协议约定为1,500万美元);
 ③许可产品在区域内的累计净销售额在首次超过6亿美元之后,每增加10亿美元净销售额,Essex应支付的销售里程碑付款额为3,000万美元。

四、除前述修订外,原协议的其他主要条款不变。
 五、《许可协议之修正案》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六、本次修订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 本次修订的《许可协议之修正案》,旨在应对合作开发中增加的临床开发成本,持续推动许可产品的后续研发,且综合考虑了合作各方的共同利益,不会对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当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 截至本公告日,许可产品用于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治疗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处于III期临床试验,并于拉诺普拉、澳大利亚及美国等国家或地区处于国际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根据新药研发经验,新药研发均存在一定风险,例如临床试验可能会因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而终止。
 3. 许可产品用于眼科治疗领域于区域内的注册、生产、销售等还需得到区域内相关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批准。
 4. 新药上市后面临的市场竞争、推广费用、市场需求、市场竞争、销售渠道等诸多因素影响,因此,本次合作是否能够达到约定的付款里程碑并由复汉霖收取相关里程碑款项及销售提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安财富”)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3年2月23日起,通过济安财富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机构

基金代码	产品名称
013340	金鹰产业整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3349	金鹰大健康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3209	金鹰大健康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015653	金鹰科创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4657	金鹰科创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004658	金鹰科创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9968	金鹰国内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9969	金鹰国内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013263	金鹰年年复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3264	金鹰年年复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011351	金鹰年年复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11352	金鹰年年复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份额
015293	金鹰时代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5294	金鹰时代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005752	金鹰国际视野增强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792	金鹰国际视野增强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13022	金鹰国际视野增强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份额
010488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0489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013793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CFPA-A类份额)
013794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份额(CFPA-C类份额)
013479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CFPA-C类份额)
013480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类份额
010126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G类份额
010131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H类份额
010134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I类份额
011155	金鹰悦启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J类份额

二、投资者可在济安财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 目前,金鹰添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仍处于封闭期,暂不开放

证券代码: 601828 证券简称: 美凯龙 公告编号: 2023-040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并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6,868,140	99,769,950	182,210

注:有权出席临时股东大会并投票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4,353,687,873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A股股份不享有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车建兴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3人,以通讯方式出席13人;
 2. 公司在任监事4人,以通讯方式出席4人;
 3. 董事会秘书陆皓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及在H股市场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